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NG ON GROUP LIMITED

(宏安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2)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茲提述 Wang On Group Limited (宏安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2) (「本公司」)
與 Wang On Properties Limited 宏安地產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43) 聯合作出日期為
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之聯合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出售事項(「聯合公佈」)。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詞彙與聯合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日(星期二)召開及舉行本公司股
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供其股東(「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出售事項及
買賣協議(經補充協議修訂及補充)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將載
於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出售事項及買賣協議(經補充協議修訂及補充)及其項下擬
進行之交易之通函(「該通函」)，其連同該通函將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日寄發予股
東。

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四
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二年五月十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
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本公司股份之過戶。為符合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
票之資格，所有已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必須在不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日
(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及轉讓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承董事會命
WANG ON GROUP LIMITED
(宏安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鄧清河

香港，二零二二年四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鄧清河先生、游育燕女士及 *Stephanie* 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津先生、蕭錦秋先生及陳勇先生。

* 僅供識別